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发行预案详见 202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办理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时为衔接配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正式发布实施，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根据发行相关事项的最新进展，对发行预案进行相应的修订和更新。修订后的发行预案详见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本次修订主要内容如下：

文件名称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全文	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非公开”的表述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调整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向特定对象”；修订相应的审核机构和审核程序；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尚待履行审批程序；根据股份转让进展情况修订更新了国晟能源持有股份情况相关的表述。

	释义	删除了不需要的简称，修订了错误的名称。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更新了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补充披露了募投项目能评批复办理情况，补充披露了募投项目环评批复进展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了重大风险提示的部分表述，增加及完善了部分说明。
	第八节 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及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的分析	修订了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性的分析和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全文	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及“非公开”的表述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调整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向特定对象”。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更新了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补充披露了募投项目能评批复办理情况，补充披露了募投项目环评批复进展情况；修订了错误的制度名称。

特此说明。

北京乾景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